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ST CHINA CEMENT LIMITED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於澤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編號94796)

(股份代號：2233)

**澄清公佈
委任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有關(其中包括)委任劉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公佈(「該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於該公佈中，劉女士的姓名音譯為「Liu Shan」。董事會謹此澄清，劉女士姓名的正確譯音應為「Liu Yan」。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該公佈中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主席
張繼民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繼民先生及馬維平博士；非執行董事為馬朝陽先生、Franck Wu先生、劉剡女士及秦宏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港衛先生、黃灌球先生及譚競正先生。